

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大力发展第三产业的决定

一九九二年十月五日 川府发(1992)126号

为了促进全省国民经济跃上新台阶，必须紧紧抓住当前有利时机，深化改革，加大对外开放步伐，大力发展第三产业。

一、解放思想，提高认识，加快发展第三产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第三产业的发展逐步摆脱旧的经济体制的约束，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一九七八年至一九九一年，我省第三产业增加值按可比价计算年均递增11.4%，分别比第一、二产业高七点一和零点五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占同期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由18.8%提高到26.2%；第三产业就业人数占全省就业人数的比重也由9.4%上升到14.1%。第三产业的发展有力地推动了第一、二产业的发展。但是，与发达国家和国内沿海地区相比，我省第三产业社会化程度低、发展速度慢，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小，不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

发展第三产业是调整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加速市场发育，提高服务的社会化、专业化，促进改革开放，加速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一件大事。全省上下对发展第三产业的认识都必须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中发〔1992〕5号文件的精神上来，从全省社会经济发展的战略高度出发，充分认识发展第三产业的重要作用和意义。各级政府和部门要象重视一、二产业那样重视第三产业，进一步解放思想，统一认识，加强领导和指导，大力发展各种形式、各种成分的第三产业，推动全省经济迈上新的台阶。

二、明确目标，突出重点，加速形成和完善第三产业体系

各地要从经济发展的全局出发，把发展第三产业纳入社会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统筹安排，确定近期、中期、长期发展目标，突出发展重点，制定鼓励政策，并认真组织实施，力争在不太长的时期内有较大的突破。第三产业涉及面广、内容多，近期主要是发展商业、物资业、对外贸易业等，采取大、中、小并举，全民、集体、个人一起上的方针。

要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将第三产业作为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国民经济计划予以统筹安排，明确第三产业近期和中远期发展目标，争取用十年左右或更长一些时间，逐步建立起适合我省省情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体系、城乡社会化综合服务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第三产业的增长速度要高于第一、第二产业，也应略高于全国平均增长速度，我省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和就业人数占社会劳动者总人数的比重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计划八五期末，第三产业产值占全省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由现在的26%上升到35%，其中大中城市要上升到40%；争取在二〇〇〇年全省平均超过40%。八五期末，第三产业的就业总人数占全省就业人数的比重从现在的14%提高到25%，其中中等城市提高到30%；争取在二〇〇〇年全省平均超过40%。八五期末，第三产业基建投资占全省的比重由现在的30%提高到50%，并稳定到二〇〇〇年。

我省第三产业发展的重点：一是商业、物资、外贸及其市场体系；二是旅游、劳务输出、交通、通讯、房地产业及其他生产生活服务体系；三是金融、保险和社会保障体系；四是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体系。当前，应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发展：

（一）大力发展商品流通，促进国合商业流通企业和物资企业经营机制的转变，建立健全多种经济成份、多渠道、布局合理的流通网络。按照“四放开、五为主”的改革方向，切实落实国合商业企业和物资企业自主权，更好地发挥其支持生产、服务生活的主渠道作用。按照大力发展商品经济的方针，鼓励集体、个体工商户依法经营生产、生活资料，与国营企业公平竞争、优势互补。实行多元化经营体制，广泛推行联锁、租赁、合资、合作以及股份制经营，放开经营范围，允许企业按市场导向确定经营结构。到本世纪末，建成城乡布局合理、购销储运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商品流通体系，形成国营、集体、个体优势互补、共同繁荣的局面，初步形成多功能外向型的商品和物资流通体系。

要建设一批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批发市场，抓好商业网点设施建设。1.省上重点抓好一批面向全国、辐射西南的专业批发市场；市地州抓好区域性批发市场，充分发挥成都、重庆特大城市的作用。搞好“一条线”市区和沿成渝高速公路一线的市场建设，同时发展边境地区，特别是川东、川南和川西北省际交叉地带市场的开发。2.巩固发展城乡集贸市场。市场建设的重点放在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和老少边穷地区集贸市场上，同时积极改扩建现有市场，扩大面积、增加设施。3.加快培育生产资料市场。在乡镇企业、私营企业和家庭加工业发达的县（市），建设一些中、小型的生产资料初级交易市场。在中等城市建设批零兼营的综合型生产资料市场，在中心城市和生产基地兴办远辐射、大流量、功能齐全的生产资料专业批发市场，近期以现货批发为主，逐步发展远期合同交易。“八五”期间，全省计划新建和改扩建具有一定规模和层次的集贸市场和消费品市场一千零三十个、生产资料市场一百个。

（二）深化对外经贸改革，促进对外贸易加速发展。针对当今世界经济多样化、区域化、集团化的发展趋势，积极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继续巩固和发展北美、西欧、日本市场，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向北依托黑龙江、新疆，开拓独联体市场，以劳务、商品开路，从原中苏边境到莫斯科，沿途建点，形成一线；向南加强同西南各省区的联合，积极开拓东南亚各国市场；此外，积极开拓非洲和南美市场。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大贸、边贸、地贸相结合，内贸、外贸相结合，外贸、外资、外经一起抓。一是充分利用我省丰富的资源、较强的工业基础和雄厚的技术力量以及广阔的市场，努力改善投资软、硬环境，采取新的办法，开拓新的投资领域，吸引更多的海外资金；二是直接到海外办企业，发展经贸关系，建立据点，站住脚跟，扩大阵地；三是依托沿江、沿边、沿海“借船出海、借边出境、借鸡下蛋、借台唱戏”，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参与国际经济竞争，实现对外开放和对外经济

贸易的新突破，带动全省经济跃上一个新台阶。以“一条线”、成渝高速公路沿线和川江沿岸为骨干，以成渝两个大城市为龙头，形成四川外向型经济带。以四川优势资源、优势产业为依托，以拳头产品为龙头，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外向型产业。重点培植机电、成套设备、服装、丝绸、肉类及制品等外向型生产加工产业体系和新的拳头产品，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在出口商品中的比重。调整外向型企业和科研机构组织结构，重点组建一批集内外贸、生产、科研、金融为一体的实业化、集团化、多元化、国际化的大型跨国公司、股份制集团公司、综合商社，成为我省外向型经济的主力军。改革外经贸独家经营和单一渠道的体制，动员全省社会各方面力量，促进四川对外经贸多渠道、多层次、全方位地进入国际经济领域。积极推行商业企业“四放开”的改革经验，转换外贸企业内部经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促使其真正走上自负盈亏的道路。逐步打破外贸长期存在的部门、行业、专业界限，根据国际市场导向和企业自身经营能力适时调整经营结构，形成外贸之间、外贸与内贸之间、外贸与生产企业之间各种形式的联合。

（三）大力发展旅游服务业。搞好旅游客源、旅游资源、旅游商品开发，同时，大力发展国际、国内旅游事业。大力引进外资开发我省的旅游资源，完善旅游配套设施，改善旅游线路的交通状况。适当下放省内有条件的二类旅行社外联组团，扩大接待能力，将旅游开发作为带动我省交通事业发展的牵头项目。1.完善长江三峡旅游黄金线的开发。2.开通九寨沟、黄龙景区的进出交通。3.积极向北京申报，将成都双流机场辟为国际航空港，增开成都至广岛、新加坡、曼谷等地的直航包机。4.抓好乐山峨眉旅游区、九寨黄龙旅游区、温江金马旅游区、龙泉“阳光城”、广汉三星堆等五个旅游区的开发，搞好规划，引进外资。5.在香港、日本、纽约、洛杉矶、巴黎等地以合办、联办、代理等多种形式建立旅游窗口企业。6.重新制定和修改四川旅游业发展的“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7.不断完善“老三线”（长江三峡、乐山峨眉山、成都至拉萨）旅游线路，积极推出“新三线”（川南旅游线、三国遗踪线、熊猫观赏线），抓好重点旅游项目的开发。8.对旅游商品开发进行总体规划，并在一九九二年完成。9.加强旅游行业管理，提高服务质量。

（四）大力发展金融保险业。要加快金融体制改革步伐，加强和完善金融宏观调控机制，增加信用工具扩大间接和直接融资能力。努力支持国家专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开拓业务、完善服务功能。大力发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作用，积极创造条件举办我省地方性银行和引进外资银行。努力拓展金融市场，配合股份制经济的发展，增加我省债券、股票的发行和交易、积极发展保险事业，增加险种，完善我省社会保障体系。积极开拓金融市场，主要是扩大同业拆借市场，形成若干跨市地、跨省区的拆借中心，引导更多的大、中型企业进入市场直接融资；建设固定规范的证券交易场所，适时发展股票等融资工具，争取尽快建成证券二级市场。力争在“八五”期内形成以银行信用为主体、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相结合、多渠道、多形式、多种融资工具并存的金融市场格局。

（五）加强交通通讯、信息网络建设。加快交通、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下大力气改善四川的投资环境。交通建设的重点是打通南口、缓解北口、发展空港、强化内网。加快成都机场扩建，改造和新建一批分布在各地、市的中小机场。加快宝成铁路复线、内昆铁路、成达铁路的建设和成昆铁路电气化改造；扩大东口的川汉线和川湘线。配合三峡工程的建设，

加快川江河道整治和沿岸码头、仓库等航运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改、扩建沿江中心城市港口。加快成渝高速公路建设和省内公路网络（包括乡村公路）及省际公路改造，争取尽快规划和建设成都至九寨沟高等级旅游公路。重点抓好各大中城市现代化通讯网络和出川光缆微波通讯建设，努力提高电话普及率，力争三年内成渝两市的通讯条件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抓好“一线两翼”、长江沿线及经济较发达县、区的通讯网络建设，加快省内信息网络体系建设和与全国的联网。八五期末，要建成以成渝两个特大城市为中心、省内各中型城市为骨干、连结到各县的经济信息网络，完善信息服务、咨询功能。同时，要建成与中央、各兄弟省市区联结的纵横结合、高效、具有广泛而稳定信息来源的信息网络，逐步加强与国际信息机构的交流与合作。

（六）大力开拓房地产业，使之在本世纪内成为我省第三产业的支柱产业之一。开拓房地产业要做到六个结合、达到六个目的。一是与基础设施建设相结合，有计划地在铁路、高等级公路、国道、省道沿线选择经济流向合理、商品经济较发达的地方，按报批程序报经批准，预征或有偿划拨一片土地给负责基础设施建设的部门单位，达到以地养路、扩港和修建码头、完善配套设施的目的。二是与旧城区改造结合，达到加速大中城市基础设施和居民住宅建设、增强城市功能的目的；三是与市场建设、商业网点改造相结合，达到形成辐射面广、流向合理的市场体系和流通网络的目的；四是与各类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和引进外资相结合，达到形成功能齐全、技术起点高的外向型经济发展地带，加速经济发展的目的；五是与小城镇建设相结合，达到形成以大城市为核心、中小城市为骨干、小城镇为基础的城市群和加速全省城市化进程，发挥城市积聚力和辐射力，带动农村经济发展的目的；六是与发展沿边、沿海和国外经贸相结合，以房地产带动劳动力输出，达到借地生财的目的。到本世纪末，要形成全省的统一的房地产市场，形成全民、集体、个体积极依法参与房地产开发、促进经济发展的局面。房地产开发要依靠社会集资滚动开发，成片开发，以地生财，以地招商引资引进生产和服务项目，从而推动地方经济发展。

（七）加强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事业。教育文化卫生事业，关系到全省民众的素质和四川经济的发展后劲，必须下大力气抓好。要力保教育、卫生在财政支出中的比重保持合理的水平并逐年有所增加，争取到二〇〇〇年实现十年义务教育制、每个乡有设备较完备的卫生院、每个县有一个较高水平的综合性医院。大力兴办农村文化教育（科普）体系，提高农村人口素质。要根据全民“义务教育法”的要求，逐步普及农村的中小学义务教育，并根据农村经济发展的要求大力兴办职业技术教育，普及农业科技知识。根据目前实际，有重点、有条件地允许多种办学（教）形式，准许个人开办幼儿学前教育、小学初级教育以及其他职业培训教育。逐步使我省广大农村地区特别是边远地区形成以国家办学为主，集体、个人办学为辅的多种文化教育体系。

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原则，培育、发展包括多种经济成份的多功能服务的技术市场。大中城市首先建立和完善技术市场，并举办各种形式的新技术、新产品交易会，促进科技与经济的结合。

（八）大力开拓劳务市场。要建立健全省内劳务市场，鼓励农村剩余劳动力到城镇务工和兴办企事业。对输出到省外、国外劳务市场的人员，要尽力提供方便，同时做好技术培

训、指导和管理服务工作。

三、鼓励和支持发展第三产业的政策、措施

(一) 坚持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调动各方面兴办第三产业的积极性。全民、集体和个人和企业、事业单位,都可以从事第三产业的开发经营,鼓励引进外资开发第三产业。第三产业企业可以与工业企业相互联合、参股、兼并,允许长期亏损的小型国营、集体工业企业转向搞第三产业,鼓励建立跨行业、跨地区的第三产业集团。鼓励机关工作人员从机关分离出来从事第三产业,逐步实现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

放开兴办第三产业的业务经营范围。除少数重要商品、物资和特种行业的经营由有权部门统一核批外,国内第三产业实体的业务经营范围一般不受限制。同时,允许外商投资于商业、旅游业、娱乐服务业、房地产开发业、金融保险业、交通运输业、零售业和城市改造、基础设施、服务网点、商场等方面的建设。

(二) 遵循价值规律,改革价格体系,解决第三产业长期存在的价值补偿不足的问题。除少数确实需要国家和省规定价格及收费标准的以外,第三产业的大部分价格和服务收费标准放开,实行浮动定价、同行议价或自行定价,以形成合理的比价关系。

采取切实有力的金融、税收政策扶持第三产业的发展。对商贸流通、市场建设、旅游开发、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等重点行业所需贷款,在信贷计划中专项安排。

(三) 对第三产业的新办企业给予减免税照顾。1.不论是全民、集体和个体企业,也不论是内资、外资企业,除国家规定不能给予减免税的行业外,均可从开办之日起,按审批权限经税务部门批准给予免征流转税一年、所得税二年的照顾。2.长期亏损的国营、集体工业企业转向第三产业的,所实现利润可在三年内免征所得税,用于弥补历年亏损。3.新开办的第三产业企业和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当年新安置富余人员达到从业人员总数80%以上的,可给予免征所得税二年的照顾;当年新安置富余人员达到从业人员总数50%以上不足80%的,给予减半征收所得税两年的照顾;当年新安置富余人员不足从业人员50%的,经批准可在一年以内给予一定比例的减征所得税照顾。4.对从事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第三产业的国营、集体企业,从开办之日起,给予免征所得税三年的照顾。

(四) 对国营大中型企业安置富余人员发展第三产业的给以照顾:1.适当提高新、老第三产业企业和劳动就业服务企业职工的计税工资标准。2.新开办或原有第三产业企业和劳动就业服务企业,安置富余人员的工资、奖金,可按照原单位上年在成本中列支的人均工资总额,在成本中列支。分配制度和工资形式,由企业自行确定。3.对从事饮食、服务、修理、服装零活加工的第三产业企业和劳动就业服务企业职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实行提成工资。4.对发展第三产业的贷款,实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持、讲究效益、有借有还的原则,在保证归还贷款的前提下,企业自有资金比例可视情况予以放宽。第三产业企业和劳动就业服务企业,用银行贷款进行技术改造的,经批准可以税前新增利润归还贷款本息。

(五) 支持发展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1.各级政府对农村服务体系和第三产业,要在财力上给以一定帮助,税收上适当减免。2.鼓励国营、集体企业和农民到中小场镇开办各类支

农服务机构、兴办第三产业实体和从事有关经营业务。3.允许国合商业、银行和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农村下伸业务网点、设立代办点，并投资或参股于农村第三产业经济实体；允许农村信用社参与举办农村第三产业，经试点后逐步推广；鼓励各类企事业单位、基层供销社与农村“双代店”等基层单位和农村集体经济、个体经济以及各类专业户结成联锁经济关系，形成服务网络和产品购销网络。4.积极向农村乡镇下伸网点或建立代办点，开办农村养老保险、农村种植、养殖等多种适合农村特点的保险业务。同时要做好农村社会救济和社会福利工作。5.铁路部门、公路交通运输部门、内河航运部门要在县、镇、乡委托下，积极设立代办运输点，以方便群众。6.允许农机部门、供销社、种籽公司、畜牧兽医站、食品站、基层粮站等一业为主、多种经营。7.组建农村劳务输出服务公司，简化手续，加强培训和管理，大力开拓省内外、国内外的劳务输出渠道。

（六）加快商业体制改革和企业经营机制转换。1.部分有条件的商贸企业要与行政主管部门脱钩，从“所属企业”转变为独立的商品经营者。企业对国有资产部门实行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制，照章纳税、依法经营。主管部门要从现在的以管企业为主向管行业为主过渡，逐步成为一种行业管理服务的专职机构，富余人员应转入从事兴办新的企业或第三产业实体。2.对基础好、市场前景好的商贸企业，给予更大的自主权，组建跨地区、跨省市甚至跨国的企业集团。近期在国合商业中，选择石油、酒类、食品、丝绸、农资、棉麻、果品饮料等几家先成立专业性集团公司，同时成立两家省级综合性商社。3.打破部门限制，鼓励发展股份制商贸企业，商贸之间、工商之间以及商业和其他部门之间可以互相参股。组建以生产名优产品生产企业为主体的合股、合资、合作或独资的跨省区的贸易集团。4.除“四放开”外，国合商业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还有几个方面的自主权：一是参照“三资”企业的办法管理本企业财务；二是对外贸易（如挂靠出口企业）委托代理权；三是新开拓业务经营权，如经营金银首饰、部分生产资料、文化娱乐、房地产、部分机电物资、电讯材料等；四是自主投资、筹资和参股权。5.除少数特殊重要商品实行专营或定点经营外，放开商贸企业经营范围的限制，由企业根据市场导向和自身经济的实力及经营条件适时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结构，既可搞专业性经营，又可搞综合性经营，也可向非商业领域发展。6.批发企业可以向零售业延伸，零售业也可以搞批发；批发企业可以与中小型零售商（不分所有制）组成相对紧密型的联锁关系，形成跨地区、跨行业的商业批零联锁网。7.各级供销社可向股份合作制企业过渡，同时鼓励有条件而又经批准的农村信用社向供销社参股甚至控股。8.所有具备较强经济实力和经营条件的外贸企业，经审查后都可以利用内贸企业延伸的外贸权，开展对外贸易。对大的商业企业集团，上报争取直接进、出口权。同时，鼓励内、外贸企业之间相互参股或联合、合作经营，甚至兼并。9.对长期经营性亏损的国合商业企业实行关、停、并转，鼓励其他企业予以兼并；对政策性亏损的商贸企业，除国家给予特殊照顾外，应着重在经营范围、开拓新业务等方面予以放活，增强企业自身生存能力。

（七）支持发展旅游、服务业。1.在抓好国际旅游业务的同时积极发展国内旅游业。除大力引进外资发展旅游业外，各地旅游风景区应规划出一定区域，建立“旅游服务一条街”，鼓励国营、集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投资建设景点和服务设施，在用地、收费上给予优惠。在加强行业管理的前提下放开国内旅游业的经营限制，凡有经营能力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

位和个体户，均可开办国内旅游及相关服务业务。2.大力开办社会、家庭服务业。各地可根据当地经济发展实际需要，建立各类社会、家庭服务中介和管理的专职机构，并独立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风险，为城乡闲散劳动力拓宽就业门路。3.支持到省外国外尤其是沿海、沿边和周边国家开办各类服务业，应返利润税费的征收省内给予优惠。

(八)鼓励发展金融证券市场。1.各金融机构在努力办好传统业务的同时，积极试办信托、租赁、证券、投资、外汇、房地产和科技开发等新业务，完善服务功能。2.在我省现有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基础上，以通过增资扩股、完善内部机制、充实选调干部等改革试点工作，逐步达到地方性银行的相应条件。3.积极与台、港、澳和有关国家联系，在条件成熟时有计划、有重点、有选择地引进一两家外资银行，同时积极争取全国性金融机构在我省设立分支机构。4.积极发展和完善同业资金拆借市场。在发展同业拆借市场时，首先发挥“省融资中心”的主导枢纽作用，完善其功能，增强其辐射能力，努力扩大同省外的拆借范围，形成联通全省、沟通西南、辐射全国的跨地区、跨系统、多层次的拆借市场。其次，要发挥各专业银行现有资金拆借市场和其他拆借市场的作用。其三，要在绵阳、广汉、乐山、内江、万县等中心城市新建一批同业拆借市场。其四，取消限制资金拆借的封锁，允许所有金融机构参与拆借市场调剂资金余缺。5.大力拓展证券市场。依托省证券公司、省证券交易中心等机构，有计划地在全省设立证券发行、交易代办机构、开办发行省重点建设债券、重点技改债券、房地产开发债券等新品种，增加上市债券种类。6.配合企业股份制改革试点工作，金融部门要选择具备条件的企业集团或企业，争取总行特批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对不具备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其他股份制企业，有选择地批准发行内部股票。支持省证券公司和有关证券专营机构成为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式会员，为我省企业股票、债券的异地上市提供服务。对未能批准发行股票的企业采取变通办法，允许发行具有股票性质的固定浮动利率债券等。7.完善外汇调剂中心功能。在保证省内留有适度外汇结存的前提下适当放开调剂范围。8.在经济较发达、条件具备的地区适当增设城市信用社和信托投资机构。对符合条件又具有相当资产规模的企业集团申请设立财务公司，积极向总行争取批设。9.除对省级信托投资公司实行全面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外，对有条件的信托投资机构也要发行试点，待条件成熟时全面推开。对城市信用社继续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在80%的资产负债比例内多存多贷。10.努力搞活农村信用社，落实在交足准备金、留足备付金后多存多贷的政策。对条件好的信用社，允许其参与银团贷款和行社联合贷款。

各级政府要加强对第三产业的领导，确定一位负责同志分管第三产业发展工作，指定相应的机构负责指导、统筹、协调、规划第三产业的发展。省里由省计委负责，制定实施发展第三产业的计划和规划，省级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主动合作，共同抓好第三产业的发展工作。各地根据实际，自行确定。

各有关部门要在政府统一领导下通力协作，把第三产业工作落到实处。计划部门要将其列入国民经济计划，在资金、物资计划上给予统筹安排，统计部门应专列第三产业的有关统计指标并纳入统计体系。财税、金融、物价、工商行政管理、劳动人事、城建国土部门都要制定、落实支持第三产业的具体政策，扶持第三产业的发展。第三产业的各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制定出本行业发展的规划、目标，并将有关任务具体落实到相关单位和个人。